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中共扬州市江都区委宣传部采购编号为JSZC-321012-JSDZ-C2025-0222（2025年扬州市江都区农村电影公益放映项目）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5年扬州市江都区农村电影公益放映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不得修改）行业；承接企业为扬州市江都区影剧总公司，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118.27万元，资产总额为1328.8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 3.供应商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

企业名称（加盖CA电子公章）：

日期：2025年12月1日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扬州市江都区影剧总公司

货物类	服务类
<p>名称：2025 年江都区农村电影放映购买 服务项目</p> <p>品牌（如有）：无</p> <p>规格型号：无</p> <p>数量：2634 场</p> <p>单价：398 元</p>	<p>名称：2025 年江都区农村电影放映购买 服务项目</p> <p>服务范围：江都区全区范围内，根据实 际工作要求，由采购方确定具体 放映地点。</p> <p>服务要求：完成全县电影放映 2634 场</p> <p>服务时间：：1 年，具体起止时间在采 购合同中约定。</p> <p>服务标准：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 的要求提供优质服务。</p>